

海南省发布首批禁塑名录 购物袋、吸管等在列

2020年3月19日，海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了《海南省禁止生产销售使用一次性不可降解塑料制品名录（第一批）》。《名录》明确，对含有聚乙烯（PE）、聚丙烯（PP）、聚苯乙烯（PS）、聚氯乙烯（PVC）、乙烯-醋酸乙烯共聚物（EVA）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（PET）等非生物降解高分子材料的一次性膜、袋，以及含有聚乙烯（PE）、聚丙烯（PP）、聚苯乙烯（PS）、聚氯乙烯（PVC）、聚对苯二甲酸乙二醇酯（PET）等非生物降解高分子材料的一次性餐饮具类等两大类塑料制品，从2020年12月1日起禁止生产销售和使用。■